

自然科学处工作例会会议纪要

自科例会〔2019〕9号

2019年4月22日自然科学处例会会议纪要

2019年4月22日上午，科研部自然科学处在舜耕楼（行政办公楼）603办公室召开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内设机构第9周工作例会，自然科学处处长徐颖主持会议，自然科学处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。

会议听取了上周各科室工作汇报，对本周工作做了详细部署。会议要求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大会精神，引导鼓励科技人员积极参与校企、校所、校校联合申报科研成果，加强安徽省科学技术奖、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奖冲刺阶段的组织工作，并且做好申报书的形式审查工作。会议要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抓好赋予科研机构 and 人员更大自主权有关文件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8〕127号）文件精神，制定我校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。

会议要求做好组织有关专家论证国家地方联合中心、教育部重

点实验室建设运行方案，并报学校研究。会议要求依据现有学校各类平台梳理情况，有组织有计划地拟定具体建设方案，并报学校研究通过。会议要求依据研究所所长会议精神，准备校学术委员会论证材料，做好研究方向、实验室布局及管理程序等工作。要求国家重点实验室尽快提交需要会议研究的有关办法。要求敦促国家重点实验室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、工程中心尽快制定开放基金招标公告并对外公布。

会议要求做好 2019 年度霍英东基金申报评审工作；做好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结题报告及科技报告的审核工作，并且向各学院通报上一年度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结题情况；做好 2019 年教育厅项目的材料报送工作。

会议要求尽快落实军工资质的申报材料，加快对接省里有关部门，推进建设进度。会议要求拟定高科技公司高效运行与管理办法，促进产业稳步发展。会议要求尽快下达 2019 年度学院（部）科研任务及指标。

会议要求确定好与芜湖市政府和科技处来我校洽谈的时间与内容；做好 2018 年度技术合同网上备案整理工作；

送：分管校领导

发：自然科学处各科室，以及全体人员

安徽理工大学自然科学处

2019 年 4 月 23 日印
